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 5 月 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156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要求公司就所提问题做出书面回复,并在 5 月 1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收到年报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及年审会计师对年报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本次年报问询函中涉及问题较多,且大部分问题需要年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无法在5月18日前完成回复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回复本次年报问询函。公司将尽快推进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特此公告。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8日

